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 本事项尚需提交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门科技”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次、监督管理措施32次、自律监管措施24次、纪律处分13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联	1996年	1994年	2014年	2024年	签署五方光电、金禄电子、芯海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耀武	2021年	2019年	2021年	2021年	签署兆驰股份、普门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赖兴恺	2011年	2008年	2011年	2022年	签署中控技术、圣诺生物、宋都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徐耀武自201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服务，但系自2021年开始执业后才成为公司年度报告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耀武、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赖兴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李联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李联	2024年4月19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	李联作为盛视科技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在该项目执业过程中存在相关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的情况，深圳证券交易所针对上述事项对其采取出具监管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费用80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人民币（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2025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续聘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续聘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6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现金管理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门科技”或“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事项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审批程序

2025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正常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事项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2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7日

至2025年5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7、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3、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刘先成、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议案2、3、5回避表决；关联股东胡阳龙、曾映、李大巍、王红、项磊、刘敏、杨军，应对议案2、5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89	普门科技	2025/4/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和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以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5年5月6日17:00，邮件中需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成功。通过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4. 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22楼董事会办公室

5. 注意事项

5.1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5.2 股东或其代理人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5.3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参会股东请携带签署登记材料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4. 会议联系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9060052

电子邮箱：bod@lifotronic.com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88389　　公司简称：普门科技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门科技”或“公司”）已在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年度报告全文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82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8,485,73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832,975.86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普门科技	688389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路曼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22楼	
电话	0755-29060052	
传真	0755-29060036	
电子信箱	bod@lifotroni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普门科技是一家研发智造和市场营销双轮驱动的高科技医疗器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致力于体外诊断、临床医疗、皮肤医美和消费者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全球销售和服务，已发展为多产品、多市场的平台型公司。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根基，以临床诊疗需求为导向，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推出对人类健康和生命有显著价值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凭借着对终端用户临床需求的深入和准确理解，制定了“特色化、专业化、差异化”的产品研发战略，开发“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高价值产品，适用于各级医疗机构及消费者，为医院、体检中心、第三方检测机构、广大消费者等提供有价值的体外诊断、治疗与康复解决方案和服务。

（1）在体外诊断领域，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电化学发光、液相色谱、免疫比浊等核心技术平台，构建了完善的体外诊断产品矩阵。公司面向医院、体检中心及第三方医学检验机构，提供涵盖仪器设备、配套试剂及整体解决方案的系列产品，通过对血液、体液、组织等人体样本的精准检测，为临床诊断提供可靠的检测数据和诊断依据，助力医疗机构提升诊疗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在电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技术平台，公司现有仪器产品包括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eCL9000、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eCL8000、全自动电化学发光免疫分析系统LifoLas 8000、全实验室自动化流水线LifoLas 9000。公司电化学发光检测试剂已涵盖了炎症、心肌标志物、肿瘤标志物、甲状腺功能、糖代谢、胃功能、性激素、骨代谢、贫血、肝纤维化等常规套餐以及细胞因子、凝血、高血压等特色套餐。

在液相色谱层析技术平台，公司现有产品包括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H6、H8、H9、H100、H100Plus、H100Plus级联版及配套试剂。公司系列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能够精准识别多种血红蛋白变异体，不仅提供了准确的HbA1c检测结果，还能够提示其他潜在的变异体，为临床提供更全面的检测信息。此外，公司面向国际市场推出的高端机型支持“地贫模式”一键切换，无需更换试剂和层析柱，350秒即可实现地中海贫血快速检测，大大提高了临床检测的便捷性和效率。公司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系列产品性能优越，主流机型检测范围、重复性、抗干扰能力均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获得国际临床化学联合会（IFCC）和美国糖化血红蛋白标准化项目（NGSP）双重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对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多款机型实施了多维度的优化升级，旨在全面完善产品解决方案，持续为全球糖尿病的预防、诊疗和管理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在免疫比浊技术平台，公司现有产品包括特定蛋白分析仪PA-990Pro、PA-900、PA-800等多个型号及配套试剂以及自动尿液微量白蛋白肌酐分析仪及配套试剂等。基于散射比浊方法学的全自动红细胞渗透脆性分析仪RA-800Plus系列产品已取得注册证并开始面向市场销售，相比该项目检测传统使用的手工法，公司产品具有全自动化、检测速度快等特点，为医疗和科研机构提供了全新的临床检测平台，为红细胞渗透脆性的测定提供了经济、有效的解决方案。

（2）在临床医疗领域，公司秉持“特色化、专业化、差异化”的产品创新开发战略，持续根据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迭代。临床医疗产品线已形成以疾病为中心的五大临床解决方案：全院智慧化VTE防治系统，产品包括VTE管理软件、空气波压力治疗系统、间歇脉冲加压抗栓系统；创面修复与治疗解决方案，产品包括光子治疗仪、多功能清创仪、医用负压吸引器、超声多普勒血流分析仪等；呼吸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包括高频振动排痰系统、医用升温毯、高流量医用呼吸道湿化器等；疼痛康复与治疗解决方案，产品包括体外冲击波治疗仪、高能红外治疗仪、中频干扰电治疗仪、脉冲磁治疗仪等；围手术期解决方案，产品包括可视喉镜、一次性电子软镜系列、医用升温毯等。

（3）在皮肤医美领域，公司以“安全、有效、舒适、便利”为宗旨，在紧致抗衰、美白嫩肤、皮肤治疗、脱毛生发和私密治疗等领域进行新产品开发。以市场为导向，结合已有的技术平台，为市场提供全套解决方案。目前，公司皮肤医美产品线已上市的产品主要有三大类：第一类为基础光电类产品，包括半导体激光治疗仪、调Q Nd:YAG激光治疗机和红蓝光治疗仪等；第二类为特色能量产品，包括体外冲击波治疗仪、强脉冲光治疗仪等；第三类为医美耗材类产品。

（4）在消费者健康领域，为更好地服务于家庭医疗、生活美容、慢病康复等需求，公司基于在临床医疗、皮肤医美领域的现有技术积累，开发适用于消费者健康需求的专业化、特色化医疗产品，同时搭建并自主运营电商服务平台，为广大消费者服务。目前公司已推出了光子治疗仪、面罩式光子美容仪、智能健发帽（半导体激光治疗仪）等居家美容系列产品，以及红外治疗仪、空气波压力治疗仪、光子治疗仪、结肠水疗仪等居家康复系列产品。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用户服务流程，实现从客户需求收集、产品定义与设计、采购与生产制造、销售与售后服务的全流程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研发、制造、营销及服务，主要通过销售医疗器械设备及相关配件、试剂耗材取得销售收入，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销售及售后服务收入与生产成本及费用之间的差额。

2. 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执行集成产品开发（IPD）流程，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全面推行IPD流程，把握住IPD的精髓，项目经理、产品经理协同各职能部门关键用户依据IPD流程工作，以保证做正确的事。目前，公司已制定围绕产品开发相关的框架流程和制度，已基本能够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同时，公司将通过对外合作、收并购和整合以拓展产品、技术创新能力，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拓展提供支持。

公司积极与国内知名大学、医院开展学术合作，形成一条以市场为导向的产学研合作模式，为新产品快速产业化打下坚实的基础。合作单位包括重庆大学、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301医院）、山东大学、深圳大学等。

3. 采购模式

公司对原材料采购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导入和考核机制。公司在导入新的供应商时，从技术、质量、服务、交付、成本、环境、社会责任和安全等多角度进行准入评审。在最终导入以后，亦会持续坚持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绩效考核和管理，确保供应商满足公司要求。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包括一般采购和外协加工，以一般采购为主。一般采购是指公司向供应商发出订单，并不提供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供应商按照订单向公司交付原材料的采购模式；外协加工是指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生产所需的全部或部分原材料，由供应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定制加工，然后向公司交付半成品或零部件。公司采用5R采购原则（即“适时、适量、适质、适价、适地”）规范采购作业，以确保所采购的产品和服务能够持续满足产品研发、生产和服务的要求。

4.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门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准绳制定生产计划，属于“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门向采购部门计划人员提供产品销售预测和销售订单，由采购部门计划人员结合原材料库存具体情况，编制《生产批次编排计划》并安排生产。公司根据年度销售预算制定年度生产计划。每月根据销售预测、历史实际销售数据和投标等大单信息提前采购原材料，并生产部分通用半成品。每周再根据接到的实际订单制定周生产计划、日生产计划，按订单生产成品。公司质量管理部门对生产活动进行严格的过程控制。

5. 营销模式

公司采取以间接销售为主、直接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间接销售是指公司通过经销商及一般间接销售客户向最终客户进行产品销售。直接销售是指公司直接向终端客户或消费者进行销售，例如公司通过招投标、政府采购、电商平台等方式直接销售产品至医疗机构或个人。

经销商管理方面，公司综合考虑境内经销商所在区域、销售能力等，与选定的经销商签订《合作经销协议》，并对境内签订协议的经销商进行动态化管理，建立进入及退出机制；同时设置国际销售部门负责与海外经销商沟通和提供服务，拓展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C27医药制造业和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C358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医疗器械行业在过去几年中呈现出显著的增长态势，全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中国市场更是成为全球增长的重要引擎。根据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整理的数据，2023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为5,952亿美元，并将以5.71%的年复合增长率保持增长，至2027年全球医疗器械产业规模将达到7,432亿美元。近年来，中国医疗器械市场保持高速增长，目前已占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近30%的份额，受到中国庞大的人口基数、不断加剧的人口老龄化、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和日益提升的医疗健康需求等因素的驱动，正朝着国际化、高端化的方向迈进。

从细分领域来看，医疗器械行业涵盖了医疗设备、体外诊断、高值耗材、低值耗材等多个品类，其中体外诊断、心血管、医学影像等领域是市场规模较大的细分赛道。这些领域的快速发展不仅推动了医疗器械行业的整体增长，也为相关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此外，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潜力依然巨大。中国的人均器械支出和临床渗透率相对较低，与全球平均水平相比仍有较大差距，这意味着未来市场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随着技术的进步和政策的支持，医疗器械行业有望在未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尤其是在高端设备、创新器械等领域，有望实现进口替代，进一步提升国内企业的市场份额。

医疗器械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多个学科领域，有严格的质量控制，具有高度专业化、技术创新驱动、严格的监管环境的特点。

技术创新是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近年来，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医疗器械行业在多个领域取得了显著的突破。从高端影像设备到微创手术器械，从体外诊断技术到智能康复设备，技术创新不仅提升了医疗器械的性能和安全性，也为患者带来了更好的治疗体验。在技术创新的推动下，进口替代成为国内医疗器械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过去，国内医疗器械市场长期被国外品牌占据，随着国内企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越来越多的国产医疗器械开始崭露头角。例如，在冠脉支架、监护仪、生化诊断等领域，国产产品已经基本实现了进口替代。而在体外诊断、医学影像、心血管器械、内窥镜、医疗机器人等细分领域，国产企业也正处于加速替代的过程中。

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离不开政策的支持。近年来，国家在医疗器械领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旨在推动行业的高质量发展。这些政策包括创新医疗器械的审批绿色通道、集中带量采购、DRG/DIP支付方式改革等。

集中带量采购政策通过以量换价的方式，降低了医疗器械的价格，减轻了患者的负担，同时也促使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DRG/DIP支付方式改革则通过规范诊疗路径和支付标准，强化了医疗机构控制费用的意愿，推动了医疗器械行业的精细化管理和成本控制。这些政策的实施不仅促进了医疗器械行业的健康发展，也为行业带来了深刻的变革。企业需要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和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提升自身竞争力，以适应政策变化带来的新的市场环境。同时，政策的支持也为医疗器械行业的投资带来了新的机遇，尤其是在创新医疗器械和高端设备领域，有望通现出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

近年来国家层面发布的医疗器械行业主要政策见下表：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文件名称	政策性质
2025年1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监管类
2024年11月	国家医保局办公室、财政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医保基金预付工作的通知	鼓励类
2024年7月	国家药监局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现场检查指导原则	监管类
2024年6月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	关于实施设备更新贷款财政贴息政策的通知	鼓励类
2024年6月	国务院办公厅	深化药卫生体制改革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	鼓励类
2024年4月	国家药监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注册人委托生产监督管理的公告	监管类
2023年8月	国务院办公厅	医疗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年）	鼓励类
2022年6月	国家药监局	支持港澳医疗器械注册人在大湾